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联航空（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广联）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26,000万元贷款事项提供不超过6年的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暂无对外担保情形，本次拟担保金额占公司截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广联航空（西安）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 3、法定代表人：高洪君
- 4、成立日期：2019-08-30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7MA6X3XCD7U
- 6、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蓝天路5号科创大厦607-205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成形

机床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航天设备制造；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西安广联100%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0、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11、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报告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30.05	19,229.84
负债总额	5,893.50	9,299.11
净资产	3,136.54	9,930.74
营业收入	253.58	342.80
利润总额	-37.96	-5.80
净利润	-37.96	-5.80

注：目前西安广联处于投资建设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暂不存在不能及时归还贷款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广联航空（西安）有限公司
- 3、金融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人民币26,000万元
-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担保期限：6年
- 7、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以上内容是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事项签订协议，本次为西安广联向浦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及期限不超过本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广联申请银行融资贷款，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方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业务运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广联向浦发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26,000万元贷款事项提供不超过6年的连带责任保证事宜,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和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本次被担保方是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广联向浦发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26,000万元贷款事项提供不超过6年的连带责任保证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因此，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暂无对外担保情形。本次拟担保金额占公司截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13%，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5.42%。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日